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16-091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000718，简称“苏宁环球”）自 2016 年 1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发布了《停牌公告》，之后于 2016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继续停牌公告》，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进展公告》，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1 月 28 日、2 月 18 日、2 月 25 日、3 月 3 日、3 月 10 日、3 月 17 日、3 月 24 日、3 月 31 日、4 月 7 日、4 月 14 日、4 月 21 日、4 月 28 日、5 月 5 日、5 月 12 日、5 月 19 日、5 月 26 日、6 月 2 日、6 月 16 日、6 月 23 日、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公告》，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7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此外，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以上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16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樟树市伊尔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樟树市港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伊尔美港华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8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4 日开市起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苏

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4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准备相关答复内容，并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6日披露的《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45号）的回复》和《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修订说明公告》等文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将于2016年7月18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6日